

证券代码: 002845

证券简称: 同兴达

公告编号: 2017-012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长陈小军先生主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2017年3月14日届满,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同时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赖冬青女士因个人原因, 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监事会同意提名陈小军先生、朱长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赖冬青女士, 由于公司职务调整, 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担任公司财务主管, 公司监事会对赖冬青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黄世斌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任期三年。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 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弃权：0 票；反对 0 票。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43,544,000.00 元。根据《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投资额	募集资金净额	项目备案	实施主体
1	新建基于 ON-CELL 一体化全贴合技术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	30,030.00	18,450.40	赣开发规字 [2014]106 号	赣州同兴达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04.00	5,904.00	赣开发规字 [2014]108 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	34,354.4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89,346,364.60 元。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方案的议案》中的安排，用募集资金对新建基于 ON-CELL 一体化全贴合技术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预先投入进行置换，置换金额为 89,346,364.60 元。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弃权：0 票；反对 0 票。

三、《关于向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发行完毕，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43,544,000.00 元。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说明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之一的“新建基于 ON-CELL 一体化全贴合技术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项目预算总投资额

30,030.00 万元，公司自筹金额 11579.6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8,450.40 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 18,450.40 万元以增资方式注入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弃权：0 票；反对 0 票。

四、《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公司审计团队由原审计机构更换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期货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服务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弃权：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2 月 28 日